

# 文苑

## 随笔

### 涑口记忆

杨 徽

南江路上郁郁葱葱、遮天蔽日的梧桐树，曾经让第一次来到涑口举目无亲的我，在炎炎烈日之下与饥乏交困之中，感觉到一丝凉爽与慰藉。成家后，住在南江路边单位办公楼的顶层，葱绿的梧桐树只能成为我俯视下的景致。当炙热的阳光从西边照射过来，空旷的阳台便变成火坑，滚烫的热浪从门窗的缝隙里拼命往屋里涌。刚刚出生的女儿皮肤黧黑，任凭我如何怨恨，小日子还是在阳台里的烈日和冷雨中挣扎。

后来，高大挺拔的梧桐树，变成了树冠圆形的桂花树，无论老市民们怎么手牵手围住那些桂花树，它们还是变成了满树黄花红果的栾树。

满街的踩土，招手即上。黄色的背心，浸透的汗渍，微微的喘息，总是让人心生淡淡的感动和怜悯。踩土穿街过巷，上坡下坡，哪怕遇到不足一米宽的小路，只要两个轮胎能够稳稳地落地，它就总有办法载着客人和货物前行。遇到实在太陡的坡，踩土司机便站起身，使劲将脚往下蹬，让踩土慢悠悠地前行。如果这样的招数还是不奏效，司机便双手使劲往前推着车把，人则快速跳下车，身子拼命往前倾，两只脚轮换着拼命向后蹬。如果乘客要下车，司机便露出满脸的愧疚，等车上了坡，就满脸堆笑地请乘客上车。一些人甚至连小孩上学和放学都约了固定的踩土，每天踩土准时来家门口接，也准时送回家门口，省却了家长接送的麻烦。拖液化气罐，抬冰箱，甚至搬家，只要站在街上对着一辆踩土吆喝，要多少人他都会帮你叫来，而且工钱相当便宜，最低的只有每人两块。后来，带后厢的摩托渐渐挤占了人力踩土的位置，继而取而代之，接着，涑口环城车开通，摩的兴起，踩土便渐渐退出了涑口人民的视线。

向阳广场的喷泉，在抑扬顿挫的音

乐声和光怪陆离的光影里，时而粗壮的水柱直冲云霄，时而细细的水线舒缓曼舞。夏天的夜晚，无数的孩子冲到喷泉的水和光里，尽情地被无法躲闪的水柱冲刷，一个个变成落汤鸡，却仍然乐此不疲，而且愈益兴奋和疯狂。那时女儿有点娇涩，任凭我怎么鼓励，她也不敢冲进喷泉里，只是站在喷泉外，偶尔把手指或者脚伸到喷泉的水柱中。

喷泉改变了涑口人的生活习惯，每天夜幕降临，他们一个个鸽子笼里走出来，走上铺着大理石的行人道，走上灯火辉煌的街道，走到人声鼎沸的向阳广场，在钟楼前徜徉，在喷泉边漫步，在花坛旁交谈，惬意地享受着小城的夜生活。

古樟撑天的伏波岭，是涑口一个幽静的去处。涑江在这里静静地改变了流向，默默地向浩瀚的湘江涌去。不太宽阔的江面上，无数小船或逐波而行，或逆流而上，撒网，下网，起网，千百年来江岸居民的生活，淋漓尽致地演绎在涑江粼粼的水波之上。马援将军的铜像，静静地矗立在高高的大理石贴面的水底座上。身穿铠甲、腰佩宝剑的将军，却恰如我童年时的一个伙伴。他因为跟我一起玩捉迷藏的游戏，而爬上了高高的草垛顶上。当游戏结束时，没被找到的他，无奈地站起身，却不知道怎么从草垛顶上下来。为什么这么比喻？因为底座太宽太高，而将军太太太矮，即使是一个没有任何美术素养的普通人，也能第一眼就可以感觉到底座与将军的比例严重失调。

早在铜像之前，伏波庙的香火就特别旺盛。涑口一代又一代居民笃信，曾经在此驻军的东汉大将军马援，会庇佑着涑口一代又一代居民。那个铜像，有也罢，无也罢，丝毫改变不了马援将军对涑口的影响，以及他在涑口居民心目中的地位。

## 熏制的美味

谭照荣

餐桌上的茶陵美食，腊肉是不能少的。

今日，食物丰富，食客已普遍出现审美疲劳，可是腊肉一上桌，总能刺激大家逐渐衰弱的食欲。正月里，这道有争议的菜最容易售罄。当金黄的腊肉出现在六月，许多人的惊喜，不亚于冰淇淋带来的快感。冰箱的好处，使我们的诸多嗜好，不再囿于季节的局限，腊肉当属第一显著之物。从前，腊肉能吃到插早稻田，已是不易。而且，经过了梅雨季节，食物多因受潮而起霉变质，唯有少数山里人家，因为四时柴火不断而例外。起霉的腊肉，无论怎样的冲洗，那种涩味都无法除掉，茶陵人叫“发酸”。

上世纪80年代的一天，同事陈运娇老师请客。高规格的十二碗，皆是好菜，色香味俱全。陈老师的爱人是厨师，自然烧得一手好菜。具体什么菜，其他的都忘了，唯有那道黄灿灿的腊肉，历经三十几年而犹在昨天。腊肉的刀法挺讲究，约莫五指长，三指宽，齐刷刷码放在碗里。肉皆为五花肉，肥瘦相间，纹路有序。咬一口，肥肉的润滑与瘦肉的嚼头相互交织，香味浓郁，似乎可以俘虜味觉，秒杀其他菜肴。记得那次腊肉的烹饪极其简单，肉切好盛放在碗里，用锅清蒸，然后直接上桌，不放过任何佐料。许多时候，简单即好。

腊肉的优劣，关键在于食材。一是用五花肉，二是熏制得当。二者缺一不可，而后者尤为重要。有些腊肉，边洗边掉渣，这种肉，神仙也做不成美食。原因何在，急火所致。熏制腊肉，宜用暗火，若一定用明火，则必须控制火与肉的距离。怎么掌控火候，把握距离，一个原则，不能使肉因热而掉油。许多人急功近利，恨不得一个晚上将肉熏制好。火焰呼呼，肉立时油光可鉴，四面焦黄，煞是诱人。准确地说，此非腊肉，貌似烤肉。肉质疏松，没有嚼头，顶多算是准腊肉。腊肉的熏制，重在一个熏字。既是熏，主角则是烟。什么柴，也有点讲究，松树油脂重，味大，不行。朽木有腐败气，使不得。异味较重的柴火，也不宜。山民最常用来熏肉的，是茶树与茶壳——不是茶叶树，而是那种茶籽能榨油的茶树。火面上倒入茶壳，火在茶壳的怀抱里慢慢孕育，繁衍茶香，渗入肉中，其味胜过茶油的烹

制。冬日，一家人聚拢火塘边，取暖，唠家常，喝芝麻茶。火光映红一家老小的脸庞，也不时映照挂在高处的腊肉。睡前，火是不能灭的，也不能亮着，用柴灰将火种团住，再用左脚踏上下脚，以示火种已至，安全无恙。此时虽不见火，温度尚在，火塘上的腊肉，需要这种不间断的“保温”。

商店老板老二，是熏制腊肉的“高手”。所谓高手，就是心到，手到。不只是熏制腊肉，无论做什么，老二用他的勤快与细心，给人们不断制造着惊奇。熏制前，老二搭架子，找柴火，寻茶壳，准备工作有条不紊。生火后，老二白天观肉，看火，添茶壳，晚上封火，清理杂物，防止意外火情。为什么要观肉？熏制间各处的火力强弱不一，肉也要适当换一换位，以免受“力”不均。人说老二熏腊肉，好像产妇坐月子，小心翼翼，比喻到点子上。如此精心制作的产品，自然质地上乘，人见人爱。九个字概括下：成色好，肉质紧，口感佳。一个周末，我宿校，老二请我吃腊肉，我一听，连声叫好。老二将腊肉切成小块，比小炒肉大不了多少。也不清蒸，稍微将腊肉炒几下，待肉中的油脂爆出，便下水焗，配之以蒜苗。空气中荡漾着腊肉与蒜苗的因子，香味阵阵袭来，食欲顿开。喝一口酒，嚼一块腊肉，觉得天下所谓山珍海味，皆不过如此。

熏制好的腊肉，一层烟墨子包裹着，动之，满是油污。不要紧，聪明人自有良策。用温淘米水洗之，则烟墨子尽脱，露出诱人的棕黄。太阳下晒敛下水分，或者风干之后，即可切成四五寸一段，用保鲜袋装了，放入冰箱。与腊肉同时熏制的，还有诸多的美味。腊耳朵，腊舌头，腊面皮肉，腊大肠，腊猪脚，腊鱼，腊牛肉，也有腊猪肝腊猪肺的，皆是下酒的佳肴。山里人家宰了年猪，少有卖出，基本上挂在厨房的楼板上，年头吃到年尾。原因在于地处偏远，难得赶一趟集。即使上了集市，买了鱼肉，步行四五十里地甚或更远，回到家里，鱼肉已然散发异味。这样，腊制品就成了肉类的主力军。

有些外地人，开始并不认同这充满烟火味的菜肴，时间久了，慢慢被同化。茶陵土著，鲜有不上这道浓郁地方特色的美食的。

## 神农风

# 向五月致敬

(三首)

秦 华

一口山塘向天空亮出自己多云，有雨，混浊，平静  
满眼都是竹林灌木的胡须  
生生扎痛丰满的神经  
已经没有太多的选择  
浓绿占据了我的心  
炸裂草上的虫儿像我们无缘无故的青春  
夏天又要到来  
尽管烦恼仍日奔跑在我们的身体里  
裹着野蒿的香气  
这只是静得出奇的一天  
山塘愿意给我们一块空地  
无疾而终的陌生和宁静  
用发呆站在水分充沛的身体里  
站在水划出的时间里  
两棵巨大的野生板栗树  
给了我另外半边风景

## 如临夏季

季节往复于掌心  
春天的颤动仿佛还在不远的城池  
初夏呼呼地啃食青草  
在我刚坐过的地方放牧韶华  
世上能往回收的东西少得可怜  
一朵花开过了一生  
石头凿成了碑  
风追了消失  
阳光撒了青春而我  
失了应有的无畏  
我如期觉悟起伏的四季  
已经害怕抚摸  
时间光亮的鬓毛  
要我坐回去  
做余生相守的树和山水  
我还是喜欢宽大的裙袍  
包裹云朵和羊群  
与生猛和温柔的岁月握手言和

## 不善言表的拐角

很多不善于表达的灵魂活着  
像一截断墙  
蔷薇开在里头  
我们路过此地不算是风景  
拐角遇见自己  
时明时灭的五月，灰色的脸上  
收下了大片瑰红  
都说放肆才是爱  
被人宠溺危险而幸福  
我们曾经为盛开找到出口  
现在仍能将那彩虹虹纹敛成而后  
守护默然自爱的墙头  
坠下最淡的一朵



投稿邮箱：  
zzfkwy@163.com



## 去放牛

骆于真

粗略算来，我有10年的放牛生涯。

一开始我还没牛屁股高，有时牛尾巴一甩就能把我甩得摔在地上，但我已经学会了做所有家务和农活，我甚至试过牵着牛犁田，可只是实践了一下就被父亲抢过犁头。他嫌我太矮了，干不好那个活，那是个大活，是个主宰牛，主宰田地，主宰水，主宰方向和懂得翻耕的活儿，而我力气太小了，太矮，太瘦弱。

“放——牛——咯！”每到放学回家后，我们将书包往家一扔就放出牛栏里的牛，欢快地往山坡上赶，牛和放牛娃一起，一支庞大的放牛的队伍，在碧绿的山野间缓慢移动，队伍里夹杂着欢声笑语和牛的哞叫。那时我还兼顾着伺候一群家禽家畜的活儿。得挑水，洗衣，做饭，喂鸡鸭鱼猪，割鱼草牛草。在天黑前放牛那几个小时当儿，我还得上山捞点柴火，扯点猪草。

田野够大，青草也足够茂盛鲜嫩，但菜园众多，难免令牛羊垂涎，我曾多次因为躲在他人家看电视，导致大黑牛将人家整个菜园子的菜吃得一干二净，为此我接受了相当严厉而终身难忘的批评教育。在火烧云美如火焰的傍晚，我跟在牛和父亲身后，胆战心惊地走着，一整块菜地的菜对那时的农人来说，是几个月精心的侍弄和培养，除了得供一家的餐桌，多余还得拿去卖，却因为我的偷懒和疏忽被牛啃个精光。那种惭愧和害怕简直毕生难忘。

我低着头回家，大气都不敢出，等待着父亲那包公般威严的黑脸。我默默做完该做的家务，当饭菜端上桌的时候，我连门都不敢进，还蹲在灶房烧火，其实已经不需要火了。妈妈喊我吃饭。我不敢去，一动不动，看火焰和灰烟在灶间飞舞。

她又喊了两声，我坐到桌前，瞟了一眼父亲，吓我一跳，太严肃了。我不敢看他的眼睛，他眼睛大而圆，冒着严厉的寒光。

果然，他开始教育我，我低着头，坐在饭桌前，扒了一口饭，在嘴里没一点滋味，他开始说话了，还是那种庄严的语重心长又失望难受的语气。

被他教训了几分钟，感觉他停下来了，我就立刻埋头大吃，吃完了赶紧走人。我忘了晚餐的饭菜是什么滋味，这来源于我的愧疚、尴尬，以及对父亲严肃的畏惧，那使我食不知味，我吃得很匆忙，吃完就走出去玩耍，很快我就把一切都忘了，我忘得可真快啊，好了伤疤忘了疼。

我坐在小板凳上吹风，想象大自然那

只巨大的怪兽，被风吹起来柔长的头发，那些树枝正在摇曳，深情而庄重地被夜风洗着，正躺在无边无际的黑夜中，露出它宁静的脊背，那是星罗山的山脊，还有大树的影子。星子和连绵起伏的群山的背脊像巨兽和它的眼睛。

有一次我的牛不见了，因为我离开田野太久，我到山林深处去寻找野草野果和野菜了，我背着背筐，采了大把的野菜，猪草，还有几片木耳和茶耳。当我从山林深处出来时，看见我的小伙伴们正赶着他们的牛往山下走去。

我站在荒原上，大脑跟昏黄一样混沌，从坡上望下去，田野一片静谧，我的伙伴们都回家了，鸡鸭的鸣叫也变得轻细，它们要回窝了，小小的村庄隐约亮起了灯火，我扛着我的木筐，筐里有鱼草，野菜，几根柴火，还有一把鼻血花（杜鹃花）。我已经记不太清我是多少岁，我只知道我还没有黑牛高，不超过十岁，在大风坡我站了会儿，一丝对黑暗的惧怕也没有。

我的伙伴们喊我一起回家。而我转身，要去山的更深处找我的牛。我分析出笨拙的牛也有偶尔的惯性和思维，它也有常去的地方，那是个不高的小山，种满了山茶树。我们家乡的山上基本上都种满了茶树，茶农会将山坡收拾得干干净净，茶树下除了小花小草，没有别的。我常跟我的伙伴们到那山上玩儿，爬树，摘茶耳和茶叶，我爬上山站了会儿，并没有听出什么动静，但我在高处看了我的村庄。

那是我第一次这么晚站在高处俯瞰小小的村庄，一种静谧神圣晃动我的心，令我想起在清晨的风中羞涩颤动的小白花，就像小小的婴儿一样俯卧在黑夜的胸膛上，零星的灯火像亲人的眼睛一样亲切温馨，空中升起了炊烟，他们开始准备晚餐了。那一刻我再次觉得活着的意义，平凡，安静，俗世的伟大和踏实。

我想，如果可以我会再在山顶看看我傍晚的山村，这个生养我的地方，竟然如此美，如此静谧、清秀而大气，它使我内心升腾起温柔的深刻的感觉，那里头一定有艺术，爱，回忆和人间最美的情感。但没有时间一直站在那儿看着，我要去找我的牛，我几乎是奔跑着在附近的山中四处寻找，最后在田中大溪旁的树丛中看到了它，树丛里全是荆棘和灌木，我钻进去，闻到很浓的植物的清香。

我赶着我的牛走出荆棘丛，走下山去。

## 散文

# 百木王，雨前香椿嫩如丝

管 弦

定要用香椿木，以求辟邪、镇宅、保平安。传说八仙之一的吕洞宾在单州赛台台谪居时，用的枕头也是香椿木。

香椿树的叶、干、皮、根等都有营养和药用价值，它与荔枝一起成为南北两大贡品，深受皇官贵族喜爱。据传很久以前，一位皇帝战争失利，孤身逃入深山老林，整整七天粒米未进，精疲力竭地躺在一棵树下。奄奄一息间，几片树叶飘到他嘴边，他下意识地接住咀嚼，竟觉得味道鲜美，唇齿生香。他便扶着树站起来摘下树叶大嚼，慢慢感到不饿了，能行动了。这树，就是香椿树。接下来他以香椿树叶为食，恢复了体力，走出了山林。东山再起，夺取天下之后，他大封有功之臣，还想到在山林里命悬一线的经历，又昭告天下，封香椿树为“百木之王”。

谷雨时节，邀三五好友小聚于香椿树下，是最有味道的。赏椿树，采椿芽，择几片椿叶，夹进书中，任椿香浸染墨香，在指间徜徉。再把椿芽做成各种菜肴，“椿木实而叶香可啖。”早在汉朝，人们就开始食用香椿嫩芽了。椿芽含有维生素E、维生素C、胡萝卜素等，入肝、胃、肾经，可以清热解毒、健胃理气、补阳滋阴、增强机体免疫功能等。人们的妙手烹制，让这绿叶红边的“树上蔬菜”，既有玛瑙风姿，又有翡翠色调，椿芽炒鸡蛋、椿芽炒竹笋、椿芽鸡脯、椿芽拌豆腐……样样精致，口口香浓。

满目成香，满心留芳。香椿的情怀，和岁月一样绵长。



谷雨前后，香椿的味道，格外香醇。

香椿，是一种多年生落叶乔木。庄子说：“上古有大椿者，以八千岁为春，八千岁为秋”。大椿就是香椿，因其生长年限长，自古就被喻为父亲。人们希望父亲像大椿椿一样长生不老，还尊称父亲为“椿庭”，为男性长辈祝寿，也尊称“椿寿”。当年，孔子的儿子孔鲤怕打扰父亲思考问题，常常“趋庭而过”，快步走过自家庭院，并常常“趋庭”接受父亲训导，“庭”便取自这个典故。想那庭中，一定有一棵茂然生长的香椿树吧，在春意如水的流光中，叶芽嫩嫩，朗然清扬。

香椿还和萱草组成了一个成语：椿萱并茂。萱草为忘忧之草，明代医药学家李时珍在《本草纲目》中说：“萱本作暖。暖，忘也。”古时候母亲居住的北堂门前往往种有萱草，人们便称母亲所居为萱堂，萱堂也代称母亲，为女性长辈祝寿，都尊称“萱寿”。椿萱并茂，是多么幸福的人生。

香椿很早就成为美好的象征。香椿木也是一种优质的木材，树干通直，色泽红润，纹理清晰，气味芳香，材质坚硬，不易开裂，非常耐腐蚀及防虫蛀，常用来制作高档家具及工艺品。香椿木还被视作灵木，古人认为，得一香椿木放在家里，能兴家旺业、有益健康，建房时大到房梁小到木樨都一